

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南华段）临时用地二期土地复垦方案
（公示稿）

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4月

第一部分 方案编制背景

一、任务由来

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现已列入省发改委发布的《滇中城市群发展规划》和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印发《云南省县域高速公路“互联互通”工程实施方案》高速路网中，是县县通高，互联互通、成环成网的组成部分。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落实“一带一路”“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战略部署，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促进区域经济合作的需要。

项目建成后，将成为楚雄州乃至云南省出境入川的南北（纵向）高速通道；是填补区域骨干路网空白，完善区域高速公路网结构的需要；是楚大高速复线与 G56 杭瑞高速重要连接线；是路网加密及加强，区域互联互通的重要通道，是发展云南省野生菌交易之都，发展高原特色农业，开发沿线生物资源的重要通道；是扶贫攻坚、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重要通道；是满足交通量不断增长、适应运输发展的需要。因此其路网地位十分重要。

为了落实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规范土地复垦活动，加强土地复垦管理，提高土地利用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土地复垦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592 号）规定建设活动损毁的土地，按照“谁损毁，谁复垦”的原则，由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土地复垦义务人）负责复垦。

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建设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取得《楚雄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请求批复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云发改基础〔2021〕984 号）；于 2022 年 4 月取得《云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初步设计的批复》（云交审批〔2022〕9 号）。

为加强土地复垦工作，珍惜和合理利用每一寸土地，改善生态环境，实现土地资源可持续利用，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和谐发展。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根据云南省转发的国土资源部等七部（委）《关于加强生产建设项目土地复垦管理工作文件的通知》的相关原则。凡从事开采矿产资源、烧制砖瓦、燃煤发电、修建公路铁路和兴修水利设施等生产建设活动造成土地损毁的单位或个人是土地复垦法定义务人，必须对被损毁的土地承担复垦责任和义务。根据土地复垦条例第三条规定，生产建设活动损毁的土地，按照“谁损毁，谁复垦”的原则，由生产建设单位或者个人负责复垦。本项目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为复垦责任人，负责项目生产建设活动损毁土地的复垦。

本项目（临时用地）工程：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南华段）临时用地二期作为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南华县境内的临时用地，临时用地的占用旨为满足主体项目工程的建设，确保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南华段）临时用地二期工程正常施工，本项目（临时用地）工程设计了 14#弃土场、15#弃土场 2 个弃土场。

在此背景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土地复垦条例》、《国土资源部关于加强生产建设项目土地复垦管理工作的通知》规定。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南华段）为申请办理临时用地手续等相关工作，是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为其编制《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南华段）临时用地二期土地复垦方案》的编制工作。

二、编制目的

——明确投资建设单位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土地复垦的目标、任务、措施和实施计划等，为土地复垦的工程实施、管理、监督检查、验收以及土地复垦费用的缴纳、监管提供依据，确保土地复垦工作落到实处。

——根据复垦区的实际，确定复垦单元的土地利用类型、复垦时序等。

——为防治本工程建设所造成的土地损毁、保护和恢复项目区土地生态环境，提出切实可行的土地复垦措施；按土地复垦技术要求，明确要达到的技术标准和技术参数，计算复垦工程量，安排复垦进度；依据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投资估算，明确土地复垦投资计划安排。

——将土地复垦纳入工程建设的总体安排和年度计划中，落实土地复垦与主体工程“三同时”（“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制度。

第二部分 土地复垦方案基本情况表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南华段）临时用地二期土地复垦方案			
	单位名称	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云南省楚雄州楚雄市振兴路瑞特纸业			
	法人代表	李光明	联系电话	13987896660	
	企业性质	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项目	
	项目位置	楚雄彝族自治州南华县			
	资源储备	—	生产能力（或投资规模）	1497738.598 元	
	立项批复文号	云发改基础 [2021] 984 号	项目区面积	7.7141 公顷	
	项目位置土地利用现状图幅号	G47H133168、G47H134167			
	生产年限（或建设期限）	3 年（2022 年 4 月至 2025 年 3 月）	土地复垦方案服务年限	5 年（2023 年 4 月至 2028 年 3 月）	
方案编制单位	编制单位	云南英华地信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黄 兴			
	资质证书名称	土地规划机构等级证书			
	发证机关	云南土地学会	编 号	532010020B	
	联系人	敖选元	联系电话	15187274310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职务/职称	专业	单位	签名
	李 波	助理工程师	测绘工程技术	云南英华地信科技有限公司	
	汪晓英	助理工程师	测绘工程技术	云南英华地信科技有限公司	

	土地类型		面积 (hm ²)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小计	已损毁	拟损毁	占用
复垦区 土地利用现状	耕地	旱地	0.3414	-	0.3414	-
	林地	乔木林地	6.4984	-	6.4984	-
		灌木林地	0.1960	-	0.1960	-
		其他林地	0.5261	-	0.5261	-
	其它土地	田坎	0.1522	-	0.1522	-
	合计		7.7141	-	7.7141	-
复垦责任 范围内土地损毁及 占用面积	类型		面积 (hm ²)			
			小计	已损毁或占用	拟损毁或占用	
	损毁	压占	7.2442	-	7.2442	
		挖损	-	-	-	
		小计	7.2442	-	7.2442	
	占用		0.4699	-	0.4669	
合计		7.7141	-	7.7141		
复垦土地 面积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面积 (hm ²)			
			已复垦		拟复垦	
	耕地	旱地	-	0.3778		
	林地	乔木林地	-	6.7672		
	其他土地	田坎	-	0.1009		
	合计		-	7.2459		
土地复垦率%			93.93%			

1、土地复垦工作计划：

(1) 工作计划：

本方案土地复垦工作按照“合理布局、因地制宜、宜农则农、宜林则林”的原则进行规划，建立新的土地利用系统，提高土地的生产力。土地复垦工作计划应当根据征地计划和工程进度来安排。按照“边建设，边复垦”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本方案设计将其土地复垦工作分为1个阶段进行。

复垦方案服务年限为2023年4月至2028年3月，共5年。

2023年4月至2025年3月，本阶段为主体工程建设期、临时用地建设期，主要进行复垦前期准备工作（主要负责损毁土地情况、防治措施实施情况等监测）。各场地的开工建设，对土地进行表土剥离，设计剥离表土23709.90m³，并保存，土工布覆盖7903.30 m²，编织土袋码砌534.00m³。

2025年4月至2026年3月，临时用地使用结束，正式进入复垦工作期，这一年主要对临时用地等2个功能区进行复垦，复垦工作量：土壤重构工程：覆土22190.60m³；土地平整工程：机械平土8086.61m³、人工削放坡及找平898.51m³、翻耕0.3778公顷；生物化学工程：施用商品有机肥11.33t；植被重建工程：种植乔木（云南松）20302株、种植灌木（火棘）20302株，撒播草籽6.7672公顷。

2026年4月至2028年3月，复垦工作完成后，进入监测及管护期，主要对复垦土地的管护、监测等内容。监测与管护工程：对0.3778公顷耕地、6.7672公顷林地管护。

(2) 投资安排：

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南华段）临时用地二期静态总投资为138.20万元，动态总投资为149.77万元，静态亩均投资为11943.78元/亩，动态亩均投资为12943.73元/亩。本方案土地复垦服务年限为5年，服务年限相对较短，本方案建议1次性预存完全部复垦资金，以保证复垦工作的顺利进行。

表2 土地复垦费用预存及投资安排表

阶段	年份	静态总投资（万元）	动态总投资（万元）	投资额度（万元）	投资复垦费用预存额度（万元）	年度复垦费用预存额（万元）	阶段复垦费用预存额（万元）
第一阶段	2023.4-2024.3	138.20	149.77	32.13	149.77	149.77	149.77
	2024.4-2025.3			0.00			
	2025.4-2026.3			107.80			
	2026.4-2027.3			4.80			
	2027.4-2028.3			5.0			
合计		138.20	149.77	149.77	149.77	149.77	149.77

(3) 主要工程措施:

根据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南华段)临时用地二期施工工艺、土地损毁时序,依据复垦土地最终确定的拟复垦方向,结合项目水土资源平衡分析等,该项目土地复垦项目主要拟采取以下工程措施:

1) 土壤剥离工程

本方案对属于设计外的临时用地进行表土剥离,耕地剥离厚度 0.6m,园地剥离厚度 0.5m,林地剥离厚度 0.3m,草地地剥离厚度 0.2m,剥离的表土堆放在就近的弃土场的表土堆放点储存,表土堆放后对堆土体采用沙袋压边、土工布遮挡、覆盖等临时防护措施,表土堆放保护的费用、剥离工程量算入方案设计中。根据土地复垦质量控制标准,复垦为耕地区域覆土厚度不小于 50cm,复垦为林地区域覆土厚度不小于 30cm。

2) 土壤翻耕工程

由于临时用地长期被压占,且覆土过程中发生的机械碾压,导致土壤板结,有机质含量下降等,因此,在复垦时,设计对临时用地区域进行翻耕,根据相关要求,设计翻耕深度为 0.3m。

3) 平整工程

土地平整是改变损毁土地地表形状、理性的主要的工程措施之一。建设项目挖损、压占土地后,原地表形态发生变化,可能出现凹坑、凸起,且出露物多为砾石、碎石、岩块石等,难以直接进行农、林利用。在土地平整过程中通过人机配合对大块石、岩块进行拣拾,实施土地平整,满足土地复垦的初步立地条件。本方案设计对拟复垦土地进行场地平整,场地进行碾压平整,平整后复垦为水田区域田面高差±3cm;复垦为旱地区域田面高差±5cm。

4) 土壤培肥工程

本方案设计对项目区复垦为耕地的区域进行土壤培肥,选用商品有机肥,用种量设计为旱地 30t/亩,设计连续种植两年,每年种植 1 季。

6) 植被重建工程

方案设计对于复垦为林地的区域采取林草恢复工程,根据区域自然条件,自然植被生长情况,植被恢复主要选用生态特性与项目区小流域自然条件相适应、成活率高、生长较迅速、根系较发达的乡土物种,并考虑生物多样性原则。本方案树种选用云南松、火棘、草种选用狗牙根,进行乔灌草混播。

2、实施保障措施:

1 组织保障措施

复垦方案重在落实，切实改善开发建设项目所造成的土地和生态环境破坏，审批后的方案由企业或县自然资源局组织实施，并受当地或上级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为保证全面完成各项治理措施，必须重视并完成以下工作：

——项目单位应健全工程项目的土地复垦组织领导体系，成立土地复垦项目领导小组，负责工程建设中的土地复垦领导、管理和实施工作，并配合地方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对土地复垦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同时组织学习《土地复垦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提高工程建设者的土地复垦意识；

——项目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土地复垦方案的治理措施、进度安排、技术标准等要求，保质保量地完成土地复垦各项措施；当地自然资源部门定期对土地复垦方案的实施进度、质量、资金落实等情况进行实地监督、检查。在监督方法上采用建设单位定期汇报与实地检查相结合，必要时采取行政、经济、司法等多种手段促使土地复垦方案的完全落实。

——土地复垦方案的实施单位应主动和当地土地行政主管部门联系，接受地方土地行政监察机构对土地复垦方案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检疫和技术指导。认真贯彻“源头控制、预防与复垦相结合”的原则，严格监督执行土地复垦的各项工作措施。

——对已复垦的土地要加强管理、维护，防止其他人为破坏。

2 费用保障措施

a) 资金来源：本工程属建设类项目，土地复垦工程投资应在项目总投资中列支，并与主体工程资金同时调拨使用，同时施工、同时发挥效益；建设单位应积极开展工作，落实土地复垦资金，保证方案实施。

复垦费用主要发生在复垦工程建设过程中，包括各种复垦工程技术措施实施的费用。复垦费用按照国土资发【2006】225号规定：“土地复垦费要列入建设项目总投资并足额预算”。

项目实施过程中，将根据施工实际情况，及时进行修订，若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出现实际情况有与方案重大不符之处，将重新组织编报土地复垦方案。及时合理调整复垦资金预算，以保证复垦工作的正常进行。

b) 为严格资金管理使用，确保工程项目的顺利完成，组建项目资金管理领导小组，负责项目资金的支付、审批结算工作。

资金的使用管理是复垦工作能否按期实施的关键，由于本方案复垦时间较短，按照国土资源部的相关精神，原则上复垦费用应在工程开工前一次性缴纳完成，根据实际情况本项目复垦费用一次性缴存完成。

工 作 计 划 及 保 障 措 施	<p>c) 建立资金风险防范机制, 为确保项目资金能安全运作, 严格专款专用, 严禁挪作他用, 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必须建立资金风险防范机制。</p> <p>d) 资金支付必须实行报请制度, 经主管领导批准后方可开支, 支出单据须经经办人签字认可, 主管领导签字同意后, 方可列支。项目资金设置专用帐户, 会计、出纳人员专项管理。</p> <p>3 监管保障措施</p> <p>a) 政策措施:</p> <p>1) 做好宣传发动工作, 认清土地复垦在经济建设和可持续发展战略中所处的地位和作用, 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取得广大干部和群众的理解支持, 充分发挥各项有利条件。2) 根据国家的有关政策制定土地复垦的奖惩制度。3) 加强监督, 对复垦后的土地及时组织验收, 合格的依法办理土地变更登记手续。</p> <p>b) 管理措施:</p> <p>1) 抓好资金落实, 严格审查资金的应用情况; 2) 按照方案确定的年度复垦方案逐地块落实, 对土地复垦实行计划管理; 3) 严格执行本土地复垦方案, 加强对未规划土地的管理, 禁止随意开发; 4) 保护土地复垦单位的利益, 调动土地复垦的积极性; 5) 坚持全面规划, 综合治理, 要治理一片见效一片, 不搞半截子工程。在工程建设中严格实行招标制, 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 择优选择施工队伍以确保工程质量, 降低工程成本, 加快工程进度; 6) 加强复垦后的土地利用与保护、巩固工作。</p> <p>4 技术保障措施</p> <p>a) 落实设计: 方案批复后, 建设单位必须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 在具体的测量基础上进一步进行施工图设计, 并报当地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备案。若土地复垦方案和工程设计要作变更, 则必须办理相应地报批手续。</p> <p>b) 在工程施工阶段, 业主方须聘用有资质的监理单位按照土地复垦方案进行工程监理, 严把质量关。监理单位定期向建设管理单位提交土地复垦工程施工进度、质量报告。</p> <p>c) 工程竣工前必须验收土地复垦工程内容, 以达到土地复垦方案既定的目标、内容。</p> <p>d) 加强管理机构人员有关土地复垦的法律、法规、政策和技术的培训, 增强员工的责任心, 提高职工的技术水平, 加大科技投入, 积极推广新工艺、新技术, 提高效益, 节约成本。</p> <p>e) 技术档案管理: 建立健全技术档案, 包括土地复垦方案设计的所有资料和图纸, 年度施工计划、总结、表格和文件等, 各项复垦措施经费等技术资料, 以及检查验收的全部文件、报告、表格资料。</p>
---	--

投资估算	测算依据	<p>1、估算编制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土地开发整理项目资金管理项目暂行办法》（国土资发[2000]282号）； 2) 《国家投资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国土资发[2000]316号）； 3) 《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定额》财综[2011]281号； 4) 《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财综[2011]281号； 5) 《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编制暂行规定》财综[2011]281号； 6) 《土地复垦工程费用构成与取费标准》； 7) 《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定额标准云南省补充预算定额》； 8)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重新调整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中税金综合税率的通知》（云建科函〔2019〕62号）。 9) 《云南省建设工程材料及设备价格信息》2022.12。 <p>2、基础单价编制依据</p> <p>a) 人工单价确定：根据《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编制暂行规定》，项目所属区域姚安县属于六类工资地区。根据《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定额标准云南省补充预算定额》计算，六类工资区人工单价分别按甲类工 52.05 元/工日、乙类工 39.61 元/工日计取。</p> <p>b) 材料单价的确定：主要材料价格=材料原价+运杂费+采购保管费，其他材料的价格参考当地 2022 年 12 月建筑工程材料价格信息。</p> <p>c) 施工机械台班单价的确定：在施工机械使用费的计算中，台班费依据《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标准计取，施工机械台班费估算单价=折旧费+修理及替换设备费+安装拆卸费+机上人工费+动力燃料费。</p> <p>d) 直接工程费单价计算：直接工程费单价按照《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编制暂行规定》中的定额计算，直接工程费单价=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p> <p>3、各种费用取费标准：</p> <p>土地复垦费用估算中工程施工费、设备费、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价差预备费等费用的估算均按《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定额标准云南省补充预算定额》中规定的取费标准进行取费及计算。</p> <p>相关费用的计算结果见第 8 章。</p>
------	------	--

行政区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费用（万元）	占静态投资比例%
南华县	一	工程施工费	106.12	76.78
	二	设备费	0.00	0.00
	三	其他费用	16.43	11.89
	四	监测与管护费	8.30	6.01
	(一)	复垦监测费	1.00	0.72
	(二)	管护费	7.30	5.28
	五	预备费	18.92	13.69
	(一)	基本预备费	7.35	5.32
	(二)	价差预备费	11.57	8.37
	(三)	风险金	0.00	0.00
	六	静态总投资	138.20	100.00
	七	动态总投资	149.77	

第三部分 建议

土地复垦作为补充生态用地的来源，具有较大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复垦项目受到了当地政府的重视，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欢迎。为保证复垦项目的实施，还需要各方努力。为此，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a) 复垦项目的实施应与建设项目同步进行，同时做好复垦区周围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b) 复垦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工程建设发生重大变化或本方案未考虑到的复垦区，业主单位须及时与当地政府或主管部门协商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

c) 复垦项目实施过程，当地政府和自然资源部门要做好监督、检查工作，实施完毕，应做好竣工验收工作。

d) 设立复垦项目领导机构，应发扬民主，充分尊重当地农民的意见，保障他们的权益。

e) 复垦区周边分布有基本农田，在施工过程中，须严格避让周围基本农田，若不能避让，责需按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办理相关用地手续。

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南华段）临时用地二期土地 复垦方案专家组评审意见

生产(建设)项目名称	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南华段）临时用地二期土地复垦方案	
生产(建设)单位名称	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名称	云南英华地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用地面积	项目区面积	7.7141 公顷
	损毁土地面积	7.7141 公顷
生产能力(或投资规模)	1497738.598 元	
生产年限(或建设期限)	3 年（2022 年 4 月至 2025 年 3 月）	
专家 评审 意见	<p>根据《土地复垦条例》（国务院令第 592 号）、《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 56 号）和云南省国土资源厅《转发国土资源部关于贯彻落实〈土地复垦条例〉的通知》（云国土资〔2011〕184 号）、《关于贯彻落实〈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的通知》（云国土资耕〔2013〕53 号）相关规定，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组织对云南英华地信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南华段）临时用地二期土地复垦方案》进行了审查。专家组依据《土地复垦方案编制规程》（TD/T 1031—2011）、《土地复垦质量控制标准》（TD/T 1036—2013）及土地开发整理工程建设标准等技术规程规范要求，听取了编制单位就本方案编制成果内容的汇报，认真审阅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充分质询和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p> <p>一、本土地复垦方案报告、图件成果齐全，格式符合要求；方案编制目的明确、程序合理，资料收集和公众参与较为充分，调查评价与分析处理方法正确，相关数据来源和结果基本可信。</p> <p>二、该项目位于云南省楚雄州南华县龙川镇大谷堆村民委员会、红土门村民委员会辖区内，项目临时用地面积 7.7141 公顷，项目占用三区三线永久基本农田 0.3414 公顷（其中：旱地 0.3414 公顷），不占用三区三线生态红线。复垦责任范围面积 7.7141 公顷，复垦责任范围拟损毁旱地 0.3414 公顷，乔木林地 6.4984 公顷、灌木林地 0.1960 公顷，其他林地 0.5261 公顷，田坎 0.1522 公顷，占用基本农田 0.3414 公顷。土地复垦服务年限 5，为 2023 年 4 月至 2028 年 3 月。</p> <p>三、原则同意报告书中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南华段）临时用</p>	

地二期土地复垦方案损毁土地的预测和分析。本项目属建设类项目，损毁土地方式主要为压占，复垦责任范围内全部为拟损毁土地。

四、基本同意本项目制定的复垦目标和任务，土地复垦适宜性评价过程和结果基本可信。本项目复垦土地 7.7141 公顷，拟复垦为旱地 0.3778 公顷、乔木林地 6.7672 公顷、保留沟渠 0.4682 公顷（保留沟渠面积为弃土场截排水沟及挡墙面积）、田坎 0.1009 公顷。土地复垦率达 93.93%。

五、基本同意本报告书提出的预防控制措施和复垦措施。

（一）预防控制措施：（1）各种生产建设活动应严格控制在复垦区内，做好土壤和植被的保护措施，施工过程中的固体废弃物要及时处理；（2）合理地布置工作面及开挖顺序，规范化施工，减少不必要的人为损毁，在满足工程施工的基础上，尽量采取对土地损毁程度小的施工方法；（3）工程建设过程可能诱发地质灾害，引起滑坡、崩塌、泥石流水土流失，影响植物生长，破坏地面建筑物，对搅拌站及其周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需做好监控工作，及时发现和预报滑坡，减少滑坡可能造成的灾害。

（二）工程技术措施：（1）本项目建设结束后，对场地进行清理，进行表层清理及平整，平整后进行表土回覆，覆土后全场进行土壤改良，植被恢复，播撒草籽等工作；（2）复垦监测措施：对整个项目复垦责任范围进行动态监测，同时对复垦过程的复垦措施、复垦效果等监测。

（三）生物化学措施：（1）对复垦林地区域选择适宜当地的树种，复垦后进行适时管理，包括浇水、施肥、除草、除虫等，同时淘汰劣质树种。（2）对复垦为耕地区域进行土壤改良，采用客土法、绿肥法等方法，对复垦后的土层进行改良，提高土体有机质含量。

六、基本同意报告书提出的土地复垦标准、工程设计及工程量测算。在具体实施过程中，要进一步加强并细化复垦工程设计，明确施工过程中的具体参数，增加方案的可操作性。

七、基本同意土地复垦投资估算结果。确定复垦工程复垦投资估算静态总投资为 138.20 万元，动态总投资为 149.77 万元，静态亩均投资为 11943.78 元/亩，动态亩均投资为 12943.73 元/亩。复垦义务人为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复垦工作由复垦义务人组织施工队伍自行复垦。业主单位要进一步明确土地复垦费用从建设生产成本中提取，加大土地复垦前期提取额度，并根据复垦工作安排制定土地复垦计划，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复垦费专款专用。费用不足的，要及时足

额追加投资，确保土地复垦工作的顺利进行。

综上所述，该复垦方案的编制基本符合有关文件及土地复垦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相关分析依据充分，结论基本准确，所采取的预防措施、工程技术措施基本可行，复垦投资估算结果基本准确，拟定的复垦工作计划实施基本合理，具有可操作性，专家组原则同意通过评审，并按规定程序上报备案。

姚安至南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南华段）临时用地二期土地复垦方案

土地复垦方案专家组名单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1	范 斌	云南地质工程第二勘察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2	王荣华	云南省有色地质局楚雄勘查院	高级工程师
3	张云峰	云南地质工程第二勘察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